

显示屏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

(招标编号：国盛【2023】-ZB005)

项目所在地区：内蒙古自治区，呼和浩特市，回民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显示屏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1.841 万元，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广播电视局综合保障中心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显示屏配套设备采购项目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显示屏配套设备采购项目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显示屏配套设备采购项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1、供应商须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：

-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；

3、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登录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等渠道查询本单位的信用记录（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），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“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”和中国政府采购网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任意一项的供应商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。

4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；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3 年 06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15 日 17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：邮箱获取（1225129096@qq.com）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3 年 06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

递交方式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泰大厦 11 层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3 年 06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

开标地点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泰大厦 11 层

七、其他

一、项目概述：

1、名称与编号

采购项目名称：显示屏配套设备采购项目

磋商文件编号：国盛【2023】-ZB005

2、预算金额：21.841 万元

3、计划供货期：15 天内完工（具体以采购人指定时间为准）

4、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标准，满足采购人要求

5、服务地点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（具体地点以采购人指定地点为准）

二、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：

1、报名时，供应商需提供以下材料：

（1）如报名人为授权人，须出具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“授权委托书”（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）并提供授权委托人身份证；如报名人为法定代表人，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；

（2）有效期内的（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）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；

（3）基本银行开户信息；

（4）2022 年 8 月 1 日至今任意连续 3 个月为企业员工依法缴纳社保的凭证（以社保部门或银行缴纳的社保凭证为准）或承诺；



(5) 2022年8月1日至今任意连续3个月企业纳税证明(以税务部门或银行缴纳的纳税凭证为准)或承诺;

(6) 参加本次采购项目近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;

(7) 提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、“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”;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的网站截图。

注:【1】提供上述证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(PDF)。资料提供不全者将拒绝接收。

【2】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2023年06月08日至2023年06月15日,每个工作日上午:9:00-12:00,下午:2:30-5:00发送获取文件资料到1225129096@qq.com,经审查合格后,方可获取采购文件。(报名资料需写明项目名称、单位名称、联系人、联系方式、邮箱号)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资料一律退回。

三、公告发布媒体

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: 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>

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: <http://zbgg.nmgztb.com.cn>

四、采购文件售价

采购文件售价500元/份,售后不退。

磋商文件费缴纳账户:

名称:内蒙古国盛诚安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分公司;

开户行: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大学东街支行;

账号:172713360;

行号:305191064078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:内蒙古自治区广播电视局综合保障中心

地址:呼和浩特市回民区

联系人:侯雨濛

电话:0471-4590853



电子邮件： 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内蒙古国盛诚安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


地 址：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泰大厦 11 楼

联 系 人： 李琦

电 话： 0471-5615150

电子邮件： 1225129096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 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 （盖章）

内蒙古国盛诚安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